

中國材料科學學會第三十二屆第二次理監事聯席會議 會議紀錄

時間：九十九年四月二日〈星期五〉上午十時整

地點：工研院材化所（102 會議室）

主持人：彭理事長宗平

出席人員：吳泰伯、林樹均、段維新、陳信文、薛富盛、簡朝和、王錫欽、王錫福、朱 瑾、何主亮、林江財、武東星、黃肇瑞、鄭憲清、汪建民、栗愛綱、楊哲人、戴念華、李勝隆、賴玄金、魏茂國、李國榮、謝淑惠、洪健龍（敬稱略）

請假人員：陳力俊、劉仲明、林鴻明、陳貞夙、朱秋龍、宋健民、韋文誠、韋光華、馬振基、郭正次、彭裕民、程海東、黃志青、鍾自強、施漢章、莊東漢、吳建國、林光隆、林惠娟（敬稱略）

紀錄：陳玲珍小姐

議程：

一、主席致詞

二、確認前次會議紀錄（請詳見附件一）

三、報告案

（一）會務綜合報告

1. 學會(98)年度收支餘絀表及資產負債表（請詳見附件二、三）。
2. 學會今(99)年度收支預算表（請詳見附件四）。
3. 學會截至今(99)年3月底之收支餘絀表及資產負債表。
4. 學會出版品書目、訂價及剩餘數量。
5. 「X 光繞射原理與材料結構分析」（第五刷）加印平裝 1,000 本，印製費計新台幣 192,497 元。
6. 國科會補助全國性學術團體學術推廣業務計畫（MCP 期刊補助），99 年度補助款為\$2,160,000 元（含 200 萬及 8%管理費）。
7. 志鴻館修繕工程已完成，工程款為\$131,250 元；未來仍以出租方式增加學會收入。

（二）九十八年材料年會成果報告。

報告人：魏茂國主任。

- 說明：1. 九十八年材料年會已於去(98)年11月26-27日在花蓮東華大學舉行，大會圓滿成功，成果豐碩，註冊人數1061人、貴賓及參展廠商共計約1410人出席會議。
2. 本次年會總收入計\$5,014,090，總支出\$3,668,788，結餘\$1,345,302（請詳見附件五）
3. 盈餘之分配—感謝東華大學材料系動員全系人員投入及校方全力支持舉辦年會，按年會SOP中計算公式為 $Y=(15/60)\times(X/100\text{萬})$ ；（Y：代表比率，X：代表盈餘），撥付比率為34%即\$457,403元（\$1,345,302×34%）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（三）九十九年材料年會籌備報告。

報告人：李國榮主任。

說明：99年材料年會日期訂於11/19-20兩日假義守大學國際學院舉行，3月17日已召開第一次年會籌備會，會中規劃籌備會組織與工作執掌，傅勝利校長擔任籌備會主任委員，顏志榮、周義昌、柯明道三位副校長擔任副主任委員；決定論文及論壇主題；第二次籌備會召開時間為4月28日。

決議：同意核備。

（四）本會會員委員會工作報告。

報告人：薛常務理事富盛。

說明：※2/4舉辦國科會新進人員研習會，內容包括產學合作、人才培訓等主題，與會者反應熱烈，成果豐碩，希望下次有機會再舉辦相關活動，感謝學會支持當天點心及午餐費\$12,500元。

※98年至99年3月份新入會永久會員人數達45位，會員委員會將繼續努力邀請材料系所新進老師入會。

決議：同意核備。

（五）本會出版委員會工作報告（請詳見附件六）。

報告人：朱理事瑾。

決議：同意核備。

（六）本會破壞科學委員會工作報告。

報告人：賴主任委員玄金。

說明：「2010年海峽兩岸材料破壞/斷裂學術會議暨第十屆破壞科學研討會/第八屆全國MTS材料試驗學術會議」，9/24-25兩日，假墾丁福華飯店舉行，預估大陸學者300人出席會議，歡迎各界踴躍報名，共襄盛舉。

決議：同意核備。

(七) 學會繁星計畫—小型太陽能電池研討會規劃報告。

提案人：虎科大材料系謝淑惠主任/秘書處。

決議：1.本次研討會所需費用預估33萬元，學會支持上限為10萬元，其餘經費請學校自籌，可向國科會等相關單位申請補助；學會9/24-25舉辦破壞科學研討會及組團參加9/22-25 2010 IUMRS-ICA，請調整研討會時間，以免重疊。

2.朱理事謹提出台科大舉辦「金屬玻璃國際研討會」需要學會補助，此案請向學術委員會提出申請。

3.科技大學可獲得補助款較少，學會可考慮多給予支持。

(八) 本會學術委員會工作報告。

報告人：吳常務理事泰伯。

說明：3/26召開32-2學術委員會，會中推薦2010 IUMRS ICEM會議及2010 IUMRS ICA會議(台灣代表)(請詳見附件七)。

決議：同意核備。

四、提案討論

(一) IUMRS-ICA 2011 國際研討會及100年材料年會主辦單位規劃。

提案人：秘書處。

說明：32-2學術委員會決議：IUMRS-ICA 2011 國際研討會及100年材料年會請台大與清大材料系共同主辦，由清華大學材料系主導，提請理監事會同意。

決議：通過。

(二) 學會基金運用規劃。

提案人：秘書處。

說明：1.學會截至99年3月份銀行存款\$9,612,953元，閒置現金過多，有必要做一些投資以增加收入。

2.除週轉金保留貳佰萬元左右，其餘以三等分進行投資 A. 台灣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(REITS)；B. 債券型基金；C. 國內穩定配息的上市大型績優公司股票。

3.每次理監事會中由秘書處詳細報告投資收益現況。

決 議：通過。

(三) 2010 海峽兩岸新材料產業合作研討會規劃與討論 (請詳見附件八)。

提案人：秘書處。

決 議：1.發文邀請材料產業界會員及相關人士參與。
2.產業界的理監事享有優先權，請踴躍參加。

五、臨時動議

(一) 提請同意 MCP 設立 Associate Editors 以提升期刊評審作業效率。

提案人：林監事光隆。

說 明：MCP 於去年增設一位 co-editor 之後，評審作業速度已有改善，但是目前論文章量仍續成長，於 2008 年有 3500 餘篇投稿，於 2009 年則有 3850 餘篇，每篇論文必須 assign 二~三位評審以及另二~三位 Alternate Reviewers，同時必續審視每一篇論文的審查意見以及修改之再審作業等，目前速度還是相當慢，整體作業的瓶頸在於尋找以及 assign 評審，建議設立四位 Associate Editor，以與兩位 editors 共同分擔 assign 評審作業，兩位 editors 則兼顧後續各項作業以及 decision making。如果蒙同意設立，目前建議人選如下：

高振宏教授、蘇安仲教授、陳貞夙教授、陳文龍博士 (陳立業教授建議)，本案若蒙同意，將再送 Elsevier 徵求同意。

決 議：1.同意四位提名人選。

2.可擴大 Associate Editors 的名額，考慮投稿人員的分佈，增加歐洲、日本、美國，特別是大陸的資深學者擔任此職務。

(二) 學會積極參與 98 年大材盃活動，贊助案提請討論。

提案人：秘書處。

決 議：為支持大材盃後續活動之舉辦，學會同意贊助 20,000 元作為大材盃之基金。

六、散會